

证券代码：688787

证券简称：海天瑞声

公告编号：2023-067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海天瑞声”）编制了《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出具《关于同意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366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70 万股，发行价格为 36.94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95,258,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58,901,108.97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36,356,891.03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上会师报字（2021）第 8543 号”《验资报告》。

（二）本报告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395,258,000.00
减：华泰联合证券承销佣金及保荐费	39,227,950.00

项目	金额（元）
收到募集资金总额	356,030,050.00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25,520,231.65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金额	8,954,257.64
减：支付不含税发行费用的金额	10,718,901.33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193,506,674.28
减：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87,145,100.00
加：累计收回理财产品、定期存款及结构性存款收益	4,669,147.42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316,765.45
减：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5,170,797.97
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0.00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0.00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2021 年 8 月 5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广安门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1 年 8 月 6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公司已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以及监督等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均不存在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规文件的规定

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的情况。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款方式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科技金融支行	110919851510806	活期	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广安门支行	8110701012302133979	活期	0.00
合计			0.00

注 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更名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科技金融支行。

注 2：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 3,517.08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除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外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06,172,005.93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 年 8 月 9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8,0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用于现金管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海天瑞声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 0 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主研发数据产品扩建项目”已完成建设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意公司将该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3,515.73 万元（截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含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进一步充盈公司现金流，提升公司经济效益。

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主要如下：

1、公司在项目实施期间内，通过持续加大基础研发投入，进一步提升了人工智能基础算法、一体化数据生产平台能力，实现涵盖智能语音、计算机视觉、发音词典、文本等各类数据类型的自动预标注、实时交互式辅助标注与自动质检，形成了更为合理、高效的人机协同智能化解决方案，持续降低训练数据开发成本。

2、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循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结合募投项目实际情况，本着合理、节约、有效原则，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通过加强在项目实施环节支出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对各项

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

3、节余募集资金包含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是公司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取得一定收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事项出具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海天瑞声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3,517.08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1年9月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因公司募投项目“自主研发数据产品扩建项目”投资支出中包含场地费、设备购置费、原料数据采集及加工费用、技术人员工资等支出，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规定，其中的技术人员工资支出这部分，若以募集资金专户直接支付该募投项目涉及的技术人员工资，会出现公司通过不同账户支付人员工资的情况，不符合支付人员工资薪酬应通过公司基本存款账户的办理要求，同时考虑到公司员工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以及个人所得税均由公司基本账户统一划转，因此由募集资金专户直接支付该募投项目涉及的技术人员工资的可操作性较差，需以自有资金先行垫付。

为了提高运营管理效率，公司拟根据实际需要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先以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的部分款项，后续按月统计以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的款项金额，再从募集资金专户等额划转至公司基本存款账户。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海天瑞声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

告》（公告编号：2021-004）。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因前述技术人员工资支付事项而发生的募集资金置换以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共计 5,807,323.24 元。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特此公告。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1 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336,356,891.0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038,062.6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6,172,005.9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注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注2）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自主研发数据产品扩建项目	否	249,211,791.03	249,211,791.03	249,211,791.03	26,038,062.62	219,026,905.93	-30,184,885.10	87.89	2023-5-31	新增各场景自有知识产权数据集产品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000.00	87,145,100.00	87,145,100.00	0.00	87,145,1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49,211,791.03	336,356,891.03	336,356,891.03	26,038,062.62	306,172,005.93	-30,184,885.10	91.03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具体详见“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具体详见“三、（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具体详见“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 1：由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结合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公司决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来源进行调整。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来源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一体化数据处理技术支撑平台升级项目”、“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调整后各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情况及相关信息详见 2021 年 9 月 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海天瑞声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来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注 2：由于募投项目建设计划支出中包含的场地购置、原料数据采集加工、设备购置等由于受到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晚于初始预期、外部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导致项目建设进度较原计划有所滞后，公司决定对募投项目进行延期。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调整后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3 年 5 月 31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海天瑞声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